

中国共产党江门市江海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(本级) 2024 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中国共产党江门市江海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(本级) 2024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.66 万元, 完成全年预算 5 万元的 53.3%,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.06 万元, 增长 2.4%。其中:

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, 完成预算 0 万元的--%(基数为 0, 不可比),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, 增长--(基数为 0, 不可比)。
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.04 万元, 完成预算 3 万元的 67.9%,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.54 万元, 增长 35.7%; 其中: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, 完成预算 0 万元的--%(基数为 0, 不可比),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, 增长--(基数为 0, 不可比);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.04 万元, 完成预算 3 万元的 67.9%,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.54 万元, 增长 35.7%。

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.63 万元, 完成预算 2 万元的 31.4%,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.47 万元, 下降 43.1%。

2024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:

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，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。

2024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：公务用车使用年限较长，车辆零件老旧，维修费增加 0.54 万元。

二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24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(境)费 0 万元，占 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.04 万元，占 76.4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 0.63 万元，占 23.6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（境）团组 0 个、累计 0 人次。

2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.04 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.04 万元，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，主要用于机要通信、应急工作用车的购置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路费、保险费等。

3.公务接待费支出 0.63 万元，主要用于调研和观摩交流，共接待国外、境外来访团组 0 个，来访外宾 0 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 6 次，接待人数共 51 人。主要包括各党委部门来单位进行调研以及观摩交流。

附件：财政拨款“三公”支出决算表

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批复表

单位：中国共产党江门市江海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（本级）

财决批复09表
金额单位：元

预算数						决算数					
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费	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	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5.00		3.00		3.00	2.00	2.66		2.04		2.04	0.63

注：1. 本表依据《机构运行信息表》（F03表）进行批复。其中，预算数为“三公”经费全年预算数，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相关支出预算数；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。
2. 本表以“万元”为金额单位（保留两位小数）。